

证券代码：300181

证券简称：佐力药业

公告编号：2019-020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08,624,84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佐力药业	股票代码	3001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超一	周敏	
办公地址	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志远北路 388 号	浙江省德清县阜溪街道志远北路 388 号	
传真	0572-8281246	0572-8281246	
电话	0572-8281383	0572-8281383	
电子信箱	zhengcy@zuoli.com	zhoum@zuol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业务为药用真菌系列产品、中药饮片及中药配方颗粒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序号	药品名称	功能主治/适应症	备注
1	乌灵胶囊	补肾健脑，养心安神；用于心肾不交所致的失眠、健忘、心悸心烦、神疲乏力、腰膝酸软、头晕耳鸣、少气懒言、脉细或沉无力；神经衰弱见上述证候者。	国家医保乙类，中药保护品种，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
2	灵莲花颗粒	养阴安神，交通心肾。用于围绝经期综合征、中医辨证属于心肾不交者，症见烘热汗出、失眠、心烦不宁、心悸、多梦易惊、头晕耳鸣、腰腿酸痛、大便干燥、舌红苔薄、脉细弦。	中药保护品种
3	灵泽片	益肾活血，散结利水。用于良性前列腺增生肾虚血瘀湿阻证出现的尿频，排尿困难，尿线变细，淋漓不尽，腰膝酸软等症。	国家医保乙类，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
4	百令片	补肺肾，益精气。用于肺肾两虚引起的咳嗽、气喘、腰背酸痛；慢性支气管炎的辅助治疗。	国家医保乙类，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
5	中药饮片	中药材按中医药理论、经过加工炮制后的中药，可直接用于中医临床。	国家医保
6	中药配方颗粒	其性味功效与原中药饮片一致，供中医临床配方使用	--

2、公司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制订生产计划。每个月定期召开生产调度专题会，对当月的销售、生产、物料采购、库存、质量管理等情况进行分析，根据销售部门下两个月的计划，结合产品特点及库存情况，确定下个月的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生产调度专题会纪要安排生产任务，车间根据生产计划按GMP规范组织生产。生产部

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质量技术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和工艺纪律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原、辅、包装材料、中间体、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验及生产质量评价。

（2）采购模式

乌灵系列产品、中药配方颗粒由母公司佐力药业生产，由公司物料管理部统一负责原料、辅料、内包材、外包材的采购供应。物料管理部根据生产调度专题会确定的生产计划，结合库存量，保证生产所需并留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安排每个月的实际采购品种与采购数量。物料管理部与质量技术部负责供应商筛选和审计，从选择供应商开始严格把关，经过现场审查后，选择实力雄厚、资质好的企业作为公司的合作伙伴，按年度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物料入库之前，先在仓库办理寄库，发出请验单，质量技术部取样检测并出具合格检测报告后正式入库。百令片由控股子公司珠峰药业生产，主要原材料为发酵冬虫夏草菌粉，向珠峰原料公司采购。中药饮片系列由控股子公司佐力百草中药生产。佐力百草中药采购中心依据市场需求和库存情况统一负责原药材的采购供应。采购中心按货比三家和定点收购（道地药材）的方式，会同质量部对供应商质量体系及质量保证能力进行评估，严格筛选供应商，并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佐力百草中药每年组织采购中心、质量部、生产部及仓储部门对供应商及其药材进行进货质量评审，控制采购过程中的风险因素，对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加以改进，降低采购风险，评审结论作为制订下一年采购计划的重要依据。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以自营、招商和OTC相结合的销售模式，自营团队主要进行终端开发和专业化学术推广，保证患者（也是消费者）顺利使用产品，并最终推动销售过程的顺利完成；代理事业部以自营主导下的招商模式即精细化招商的方式来补充自营团队未能覆盖的医院终端，与自营团队形成良性互动，与此同时，通过省代模式填补市场空白；OTC团队开展产品推广策略，加快连锁大药房覆盖。中药饮片系列以煎药服务为保障，主要通过佐力百草医药销售到医院中药房、中医门诊部等医疗机构。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药品的使用与人类的生命和健康息息相关，医药的需求相对刚性和稳定，使得医药行业成为弱周期性行业。随着生活水平的大幅提高和生活方式的迅速转变，人们的健康意识整体增强，健康需求由单一的医疗服务向疾病预防、保健和康复等多元化服务转变；快速推进的新型城镇化和人口老龄化进程使群众对健康产品和服务的需求迅猛增长；社会保障制度的不断完善，进一步释放了群众的医疗服务需求。从中长期来看，医药行业将保持着稳健增长，发展空间巨大。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立足于药用真菌生物发酵技术生产中药，乌灵系列和百令系列为公司核心产品。乌灵胶囊、灵泽片、百令片进入2018年版国家基药目录，在国家推进分级诊疗的大趋势下，有利于进一步拓展覆盖县级医院、社区乡镇卫生院，满足基层医疗市场需求。2018年度中国非处方药生产企业综合统计排名中，本公司排名第55位；2018年度中国非处方药产品综合统计排名（中成药）中，乌灵胶囊在头痛失眠类排名中位列第2位，百令片在补益类排名中位列第11位。公司积极布局和拓展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业务，探索精准医疗、细胞免疫治疗领域。公司将聚焦主业，整合资源，提升市场优势，提高在医药行业的影响力和地位，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026.2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02%；实现利润总额3,181.9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8.1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75.1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4.03%。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因素包括：

- 1、报告期内凯欣医药股权转让后不再纳入合并报表，导致营业收入有所减少；
- 2、在医药行业医保控费、药品降价等大趋势下，公司以“稳自营、强招商、布零售、全模块”的策略大力推进营销，核心产品乌灵系列及百令系列销售与上年基本持平；
- 3、公司近年投资项目中，中药配方颗粒尚处在市场布局阶段，未实现规模效应；长期资产的投资增加导致折旧与摊销同步增长，同时因资金占用增加而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 4、报告期内确认的各类政府补助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 5、报告期内因浙江佐力百草中药饮片有限公司未能达到经营预期，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 6、为保障公司健康长远发展，合理地处置了部分子公司的股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730,262,647.14	793,911,691.17	-8.02%	840,037,94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51,769.25	45,140,282.71	-54.03%	72,020,42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78,088.07	32,704,510.82	-116.75%	56,033,59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84,593.74	8,024,364.20	875.59%	58,304,456.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7	-57.14%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7	-57.14%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3.38%	-1.83%	5.51%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113,803,493.39	2,152,430,710.10	-1.79%	2,037,850,04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1,564,348.15	1,354,667,298.53	-4.66%	1,321,715,149.4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9,596,536.26	222,270,007.09	136,687,731.08	201,708,37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58,304.02	25,548,747.05	-8,804,230.63	-4,951,05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55,209.83	24,403,036.16	-9,902,114.16	-25,534,21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49,895.41	41,469,029.14	-24,982,606.97	107,048,066.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7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1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俞有强	境内自然人	28.46%	173,187,284	129,890,463	质押	173,057,269	
德清县乌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	23,216,652	0			
长信基金-工商银行-长信-朗程-工行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15,077,074	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	12,632,395	0			
董弘宇	境内自然人	1.40%	8,521,591	6,391,193			
王可方	境内自然人	1.40%	8,500,000	0			
郭品洁	境内自然人	0.99%	6,000,000	0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5,791,214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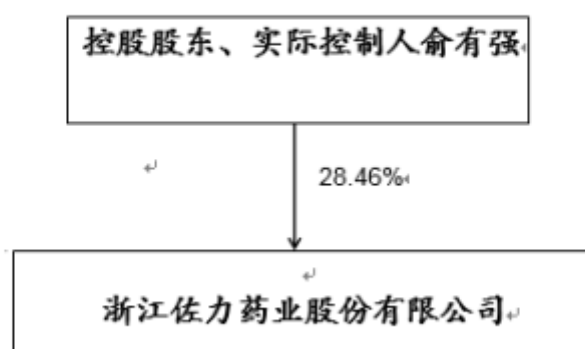
一瑞华精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陈宛如	境内自然人	0.75%	4,544,100	3,408,075	
孔祥云	境内自然人	0.43%	2,64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股东陈宛如女士与董弘宇先生为母子关系；德清县乌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非公开发行对象之一，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员工及其他出资人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方；股东王可方和郭品洁为夫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药品生物制品业

(一) 投融资方面

报告期内，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青海珠峰虫草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峰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12,000万元人民币收购珠峰集团持有的青海珠峰冬虫夏草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峰药业”）30%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珠峰药业81%的股权；公司与德清县卫计局签署了《德清医院接管协议》，公司持有的德清医院 75%举办者权益由德清县卫计局全部接管，公司退出德清医院合作办医，不再持有德清医院的举办者权益，公司获得接管补偿款共计人民币164,263,623.5 元；此外，公司完成了凯欣医药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参与了科济生物PeC 轮融资等事项。

(二) 市场营销方面

密切关注并应对医药行业政策变化，公司核心产品乌灵胶囊、百令片、灵泽片进入2018年版国家基药目录。自营销售团队聚焦重点医院和重点科室，打造标杆，结合精细化招商，加强专业化推广。与中华医学会心身医学分会联合举办“灵动中国”心身医学病例演讲大赛，通过精神科、神经科的专家或会诊医生介绍《综合医院心身疾病的识别与诊疗》来提高综合医院其它科室对心身疾病的关注度和识别率，培养乌灵胶囊的处方观念和足剂量、足疗程的处方习惯。打造“心身同治名家讲堂”栏目，弘扬整体医学，关注身心健康，开拓各科室慢性疾病合并情绪问题，推荐乌灵胶囊联合用药。发挥临床药师作用，提高各临床科室对情绪问题的关注度。继续跟进核心产品的专家共识和临床指南编写工作，乌灵胶囊入选《中国痴呆诊疗指南》、

《神经系统常见疾病伴抑郁诊疗指南》、《慢性酒精中毒性脑病诊治中国专家共识》。顺应分级诊疗、医联体的逐步推进，拓展公司产品在基层医院和OTC市场的布局。启动“码上放心”平台，更好地为患者提供疾病知识和产品知识服务，引导患者足剂量足疗程用药，提高治疗效果。2018年度中国非处方药生产企业综合统计排名中，本公司排名第55位；2018年度中国非处方药产品综合统计排名（中成药）中，乌灵胶囊在头痛失眠类排名中位列第2位，百令片在补益类排名中位列第11位。中药饮片和中药配方颗粒方面，围绕“拓市场、建团队、强管理”开展工作，加强浙江省区域的业务布局，积极做好医院招投标工作，在开发医院、门诊渠道的同时开拓基层医疗市场，扩大市场占有率；通过参加杭州市中医药协会2017年年会、浙江中医药学会举办的第七届“之江中医药论坛”等活动，提升公司知名度。

（三）产品研发方面

完成中药配方颗粒新增品种的工艺研究、质量标准研究和申报备案；参与中药配方颗粒国家标准、省级标准研究，完成部分品种质量标准草案起草工作。继续推进乌灵复方制剂临床前研究、灵泽片和灵莲花颗粒四期临床研究；推进老年痴呆中药复方制剂临床前研究；跟进化学仿制药聚卡波非钙片、注射用埃索美拉唑钠审评进展，根据审评意见组织补充资料研究；开展药用真菌新产品和其他发酵产品的前期研究；公司参股的科济生物共有三款CAR-T细胞产品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承办，临床编号为CXSL1700203、CXSL1800047、CXSL1800054，分别治疗肝癌、血液瘤、多发性骨髓瘤的CAR-T细胞治疗药物。

（四）生产质量方面

推进生产管理机制创新，合理统筹人力资源；严格按GMP要求组织生产，不定期进行自查和专项检查，加强和规范现场管理；通过专业知识培训、GMP知识竞赛、员工技能考核等方式提升员工技术水平；优化生产管理机制，完善绩效考核。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重新颁发的中药配方颗粒《药品GMP证书》；组织完成口服固体制剂车间GMP复认证并取得GMP证书；获得了湖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监督等级AA级（最高等级）评定；控股子公司百草中药直接口服饮片车间通过GMP复认证；接受省ADR中心检查并完成整改；导入ISO9000体系，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提升客户满意度。

（五）项目建设方面

完成“国家两化融合的试点示范企业项目”、“2018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项目”、“省级两化深度融合国家示范区重点项目”、“省级重点农业企业研究院项目”等十多项省、市、县项目申报。“年产400吨乌灵菌粉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相关设施设备调试，并根据实际情况递交董事会审议将本募投项目延期至2020年6月完成；子公司百草中药推进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优化技术装备。

（六）内部管理方面

进一步梳理和完善内控制度，促进规范运作；加强子公司管理，修订了《子公司投资项目评估办法》、《子公司及相关职能部门工作目标考核实施办法》等规范文件，在项目建设、业务规划、管理体系、财务统筹等方面给予子公司支持；组织创新项目和创新成果申报、评比，营造全员创新的氛围；开展后备干部内部竞聘，并针对性的进行骨干员工培养工作；调整员工薪酬方案，有效调动员工积极性。

（七）投资者管理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回复、网上业绩说明会、媒体机构及个人的来人接待等形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与交流，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了2017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2017年度股东大会暨投资者交流会。同时，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遵循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乌灵系列	354,437,175.77	293,951,634.64	82.93%	1.72%	-0.07%	-1.49%
百令片系列	129,613,067.77	101,232,552.42	78.10%	1.69%	0.79%	-0.70%
中药饮片系列	212,719,870.57	45,583,115.03	21.43%	3.95%	14.06%	1.9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杭州通协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通协合伙”）于2017年11月9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在本公司收购子公司凯欣医药公司剩余35.00%股权并将其注册资本减少800.00万元后，以人民币2,108.00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凯欣医药公司85.00%股权转让给杭州通协合伙。截止2018年1月31日，凯欣医药公司已完成新一届董事会改选，新一届董事会共3人，其中本公司派遣1名董事，公司已于2017年11月14日、2018年2月9日分别收到股权转让款800.00万元、500.00万元，为便于核算，本公司自2018年2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12月，为业务拓展需要，本公司投资设立德清佐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均由本公司认缴，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